

中国公民法律手册

主编 曾宪义
副主编 王欣新

红旗出版社

教育。书中涉及的内容可以说是每个公民应知应会的，也是易学可用的。我相信，《中国公民法律手册》的出版，对于普及法律常识，提高公民素质，增强公民的民主法制观念，提高公民学法、守法、用法的自觉性，将会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

1997年6月9日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公民法律手册/曾宪义主编. -北京:红旗出版社,
1997. 8

ISBN 7-5051-0137-4

I. 中… II. 曾… III. 法律-中国-手册 IV. D920.5-6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7)第 15422 号

中国公民法律手册

主 编 曾宪义

封面设计 李萌工作室

责任编辑 刘玉成

版式设计 陆 维

红旗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邮政编码:100727

地址:北京沙滩北街 2 号

电 话:64049470

北京市京安达明印刷厂印刷

787×1092 毫米 32 开

1997 年 8 月北京第 1 版

5.375 印张 120 千字

1997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20000 册

定 价:6.90 元

ISBN7-5051-0137-4/D·33

(版权所有)

《中国公民法律手册》

编辑委员会

主编 曾宪义

副主编 王欣新

撰 稿 王欣新 吴存鑫
焦圣成 文 学

策 划 甘华鸣 马俊杰

普及法律常识，提高公民素质 ——《中国公民法律手册》序

司法部部长 肖 扬

党的十四届六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若干重要问题的决议》强调：社会主义道德风尚的形成、巩固和发展，要靠教育，也要靠法制。社会主义法制体现人民的意志。要在全体人民中进行遵守宪法和法律的教育，普及法律常识，增强民主法制观念，使人们懂得公民的权利和义务，懂得与自己工作和生活有关的法律，依法办事，依法律己，依法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善于运用法律武器同违法犯罪行为作斗争。要建立健全有关的法律、法规和制度，依法加强对社会生活各个方面的管理，制裁和打击危害社会的不法行为，执法必严，违法必究。综合运用教育、法律、行政、舆论等手段，规范和养成良好的行为习惯，约束和制止不文明行为，形成扶正祛邪、扬善惩恶的社会风气。《决议》中的这些论述，深刻揭示了社会主义法制的性质和意义，进一步明确了法制建设在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中举足轻重的作用，同时也强调了普法工作的极端重要性。

搞好法制宣传教育工作，普及法律常识，提高公民素质，增强公民的民主法制观念，提高公民学法、守法、用法的自觉性，是社会主义法制建设的基础工程，是伴随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的一项长期任务，也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内容。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和国家一直非常重视法制宣传教育工作，制定并实施了为期 10 年的法制宣传教育规划，取得了显著的成效。目前正在实施法制宣传教育的第三个五年规划，进一步巩固和深化前两个五年规划的普法成果。广泛而扎实的普法工作，为依法治国创造了必要的群众基础，有利于社会主义法制建设工程的整体推进，并将促进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事业的全面发展。

法制宣传教育的途径很多，编写出版高质量的法律读本是对广大公民进行普法教育的一种很有效的形式。著名法学家、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院长曾宪义教授担任主编的、红旗出版社出版的《中国公民法律手册》就是一本比较理想的普法读物。《中国公民法律手册》以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和党的基本路线为指导，以增强公民的法律意识和民主法制观念为宗旨，根据党的十四届六中全会《决议》精神和国家“三五”普法规划的要求以及人民群众的实际需要，从广大公民日常工作生活中经常遇到的法律问题入手，向读者普及我国目前最新最重要的法律、法规的基本常识，开展宪法以及与社会公共利益和公民切身利益密切相关的基本法律的

目 录

一、公民基本权利义务篇

1. 公民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意味着什么？	1
2. 公民享有哪些政治权利？	2
3. 什么样的公民享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	2
4. 妨害选民行使选举权的行为，应当承担什么法律责任？	3
5. 对选民资格的确定有不同意见，怎么办？	
	4
6. 选民如何推荐代表候选人？	5
7. 选民可以罢免选出的代表吗？	5
8. 哪些情况下的集会、游行、示威不予许可？	
	6
9. 公民如何行使批评、建议、申诉、控告、检举权？	6
10. 宗教信仰自由的含义是什么？	7
11. 什么是公民的人身自由权？	7
12. 人格权指的是什么？	8
13. 什么是公民的住宅不受侵犯权？	9
14. 什么是公民的通信权？	9
15. 公民在什么情况下可从国家和社会获取物质帮助？	10

16. 为什么说接受教育既是公民的权利也是公民的义务？	11
17. 法律对残疾人规定了哪些特殊保障措施？	11
18. 什么是劳动合同？劳动合同应规定哪些内容？	12
19. 哪些情况下用人单位可以单方解除劳动合同？	13
20. 哪些情况下职工可以单方解除劳动合同？	14
21. 我国法律对劳动者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有什么规定？	15
22. 法律对加班加点规定有哪些条件和限制措施？	17
23. 我国法律对女职工有哪些特殊保护规定？	18
24. 我国法律对未成年工有哪些特殊劳动保护规定？	19
25. 歧视女性的招聘广告合法吗？	19
26. 招工进厂要交纳押金吗？	20
27. 以发产品代替发工资是否合法？	20
28. 企业职工的医疗期法律是如何规定的？	21
29. 我国公民的基本义务有哪些？	22

二、民事篇

30. 什么样的公民进行民事活动具有法律效力?	23
31. 什么叫监护?	24
32. 公民失踪怎么办?	25
33. 个人合伙的内部关系与对外责任,法律有何规定?	26
34. 如何设立法人型经济组织?	27
35. 什么样的民事行为才具有法律效力? 不具备法律效力的民事行为如何处理?	29
36. 公民如何请人代理自己进行民事活动?	
37. 公民设置定金担保应注意哪些问题?	31
38. 哪些人可作为债的保证人? 公民订立保证合同应注意什么?	32
39. 共有财产应如何确认和分割?	33
40. 公民应如何处理相邻关系?	34
41. 公民助人为乐有法律保障吗?	35
42. 拾物不还合法吗?	37
43. 借款协议上未规定还款期限,债务应何时偿还?	38
44. 死者生前债务应如何偿还?	39
45. 对方不给付有关费用,你可以扣留其财产吗?	40

46. 什么是著作权?	41
47. 著作权的保护期限有多长?	42
48. 著作权如何继承?	43
49. 出版者对作者有哪些权利和义务?	44
50. 侵犯著作权的行为有哪些表现?	45
51. 公民著作权受到侵害,如何依法进行保护?	46
52. 什么是商标侵权行为?	47
53. 注册商标专用权受到侵犯,如何请求保护?	48
54. 专利权人有哪些权利?	48
55. 一般侵权民事责任的构成要件有哪些?	49
56. 因职务侵权行为致人损害的,怎么办? ...	50
57. 因道路交通事故致人损害的,怎么办? ...	51
58. 产品质量不合格致人损害的,怎么办? ...	52
59. 公民因他人从事高度危险的作业而遭受侵 害,怎么办?	53
60. 未成年人、精神病人给他人造成损害的, 应如何承担民事责任?	54
61. 饲养的动物致人伤害的,怎么办?	55
62. 什么是诉讼时效?	56
63. 结婚必须符合哪些规定?	56
64. 法律对夫妻双方的财产关系有哪些规定?	

.....	58
65. 法律对离婚的条件和程序有什么规定?	58
66. 结婚证、离婚证遗失或损毁怎么办?	59
67. 离婚后父母子女关系如何处理?	59
68. 非婚生子女、继子女、养子女在家庭中的 法律地位如何?	60
69. 离婚时家庭财产应如何处理?	61
70. 未办理结婚登记而以夫妻名义共同生活, 发生纠纷如何处理?	62
71. 如何收养子女?	63
72. 公民应如何解除收养关系?	64
73. 遗产的范围如何确定?	65
74. 哪些情况下公民丧失继承权?	65
75. 什么是法定继承? 对法定继承人的范围 和顺序我国法律是如何规定的?	66
76. 什么是代位继承和转继承?	66
77. 什么是遗嘱?	68
78. 遗赠和遗赠扶养协议有什么区别?	68
79. 遗产分割应注意哪些问题?	69
80. 怎样订立经济合同? 经济合同必须具备哪 些条款?	70
81. 经济合同变更和解除的条件有哪些?	71
82. 哪些是无效经济合同?	72

83. 解决经济合同纠纷有哪些方式？	73
84. 设立有限责任公司必须具备哪些条件？	
	74
85. 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有哪些权利和义务？	
	75
86. 什么样的人不能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经理？	76
87. 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应具备什么条件？	77
88. 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有哪些权利？	78
89. 什么是股票？	79
90. 如何转让记名股票？	79
91. 什么是公司债券？	80
92. 发行公司债券应当具备什么条件？	80
93. 如何转让公司债券？	81
94. 《公司法》对董事、监事、经理规定了什么责任？	82
95. 哪些属于不正当的有奖销售？	82
96. 经营中给对方折扣、给中间人佣金合法吗？	
	83
97. 什么是侵犯商业秘密的行为？	84
98. 产品质量应符合哪些要求？	84
99. 销售者在产品质量方面有哪些义务？	85
100. 在什么情况下，销售者对售出的商品负“三包”责任？	86

101. 生产者、销售者对消费者的损害赔偿责任 有哪些?	87
102. 消费者有哪些权利?	87
103. 消费者权益争议的解决途径有哪些? ...	88
104. 消费者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向什么 人要求赔偿?	89
105.“买一送一”的广告合法吗?	90
106.“商品一经售出概不退换”的规定合法吗?	91
107. 购买城市私房需办理哪些手续?	92
108. 在城市规划区内自己有使用权的土地上 建房是否合法?	93
109. 个人所得税的征税对象有哪些?	93
110. 如何计算个人所得税数额?	94
111. 我国个人所得税的减税、免税有哪些 规定?	95
112. 税务争议如何处理?	96

三、刑事篇

113. 什么是犯罪?	98
114. 法律对刑事责任年龄和刑事责任能力有 何规定?	99
115. 故意犯罪和过失犯罪有何区别?	100
116. 什么是意外事件?	101
117. 故意犯罪过程中有哪几种形态? 其法律	

后果有何不同?	101
118. 什么是正当防卫? 正当防卫是否负刑事责任?	102
119. 什么是紧急避险? 紧急避险是否负刑事责任?	104
120. 什么是刑罚? 刑罚分哪些种类?	105
121. 什么是自首? 对自首犯如何处罚?	106
122. 非法侵入他人住宅,都构成犯罪吗? ...	107
123. 国家干部犯罪后都要开除公职吗?	108
124. 与不满 14 岁的幼女发生性关系,应负什么刑事责任?	108
125. 哪些行为构成在婚姻、家庭方面侵犯公民权利的犯罪?	109
126. 交通肇事构成犯罪应负什么责任?	110
127. 暴力讨债的行为是否构成犯罪?	111
128. 什么样的行为构成贪污罪?	112

四、诉讼篇

129. 什么叫“打官司”?	114
130. 民事诉讼、刑事诉讼及行政诉讼有何不同?	114
131. 要“打官司”,到哪里去告状?	116
132. 法院对刑事案件的管辖是如何分工的?	118
133. 法院对行政案件的管辖是如何分工的?	

134. 法院对民事案件的管辖是如何分工的?	120
135. 人民法院可受理哪些行政诉讼?	121
136. 如何写“状纸”?	122
137. 当事人在诉讼中享有哪些权利?	124
138. 拒绝接收的法律文书能否生效?	125
139. 被告人不出庭参加诉讼,法院可以抓人吗?	126
140. 什么叫“取保候审”和“监视居住”?	127
141. 拘留有哪几种? 有何区别?	128
142. 欲状告某人,又恐其毁灭证据、转移财产或标的物,怎么办?	129
143. 一个案件经几次审理终审结束?	130
144. 什么叫特别程序?	131
145. 什么叫简易程序?	132
146. 对方不执行生效法律文书怎么办?	134
147. 法院审判案件可否随意旁听?	135
148. 上诉、申诉与起诉有什么区别?	136
149. 一个案件应在多长时间内结案?	137
150. 什么叫“上诉不加刑”?	138
151. 审判庭的法官是对方的亲属怎么办?	138
152. 刑事案件可否调解?	139

153. 把被告送上刑事法庭后,还可向其索取损害赔偿吗?	140
154. 律师担任法律顾问应为聘请方提供哪些服务?	141
155. 仲裁与诉讼有何不同?	142
156. 仲裁后可否再向法院起诉?	143
157. 调解书是否具有法律效力?	143
158. 什么叫自诉案件? 什么叫公诉案件? 两者有何不同?	144
159. 什么叫行政诉讼? 有何特点? 如何提起?	145
160. 行政机关不颁发许可证或执照,该怎么办?	146
161. 在什么情况下可以提起行政复议?	147
162. 在行政处罚中当事人享有哪些权利?	148
163. 在什么情况下可以请求国家赔偿? 国家 赔偿有哪几种?	149
164. 法律对行政赔偿的范围有何规定?	149
165. 哪些人可以作为行政赔偿请求人?	150
166. 行政赔偿义务由什么机关履行?	151
167. 法律对刑事赔偿的范围有何规定?	152
168. 哪些人可作为刑事赔偿请求人?	153
169. 刑事赔偿义务由什么机关履行?	153

一、公民基本权利义务篇

1. 公民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意味着什么？

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就是说在法律上同等对待每个公民，而不应有高低贫富贵贱之分。具体地说包括三个方面：

一是每个公民享有的权利都是相同的，不允许任何人享有任何特权，也不允许随意剥夺任何人的权利。国家给予官员们执行公务的一些便利，在法律规定或许可的范围内是正当合法的，但这应仅限于职务需要，作为公民，他不应享有比其他公民更多的权利。利用公车旅游、接送小孩，利用职权占地建房，警车、救护车没有紧急任务而鸣笛闯红灯、强行超车，都是违法的。公民违法或犯罪后对其剥夺一定的权利是法律对他的制裁，是他对自己的违法犯罪行为所承担的责任，但是除了承担这些责任之外，不得随意限制其权利。

二是每个公民承担的义务应是相等的，例如每个公民都有计划生育的义务，官员们不能利用职位上的权势多生子女；每一个公民都应照章纳税，有些“名人”偷税逃税就应受到法律的制裁；禁止收看、放映黄色录像的规定，警察、文化部门官员及其他高级官员同样应当遵守。

三是公民违法犯罪应受到同样的制裁，不能对某类人从轻处理，而对其他人加重处罚，如党员犯罪，以党纪处分代替刑事